

政府采购车辆保险合同

编号: **111233022642020009**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: 宁海县环境卫生指导中心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: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,并严格遵循宁波市宁海县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(或)团体组织车辆保险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车辆保险服务协议,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车辆保险服务事宜,双方经协商一致,签订本合同,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: 元

需求类型	险种描述	数量	单位	单价(元)	净保费(元)	车牌号码	投保金额(元)
宁海县县级行政事业单位车辆保险定点采购	交强险	1	项	1701.00	1701.00	浙BE5333	1701.00
宁海县县级行政事业单位车辆保险定点采购	车船险	1	项	111.68	111.68	浙BE5333	111.68
合同总价: 大写人民币壹仟捌佰壹拾贰元陆角捌分, 小写1812.68元。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时间	付款比例(%)	金额(元)	备注
--	100.00	1812.68	--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(公章):

乙方(公章):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

地址:

地址:

电话:

电话: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

账号:

账号: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